

生态保护与乡村振兴的协奏曲



2024年2月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陈集益
《金翅鱼之歌》

陈集益的长篇小说新作《金翅鱼之歌》，聚焦于浙江金华一个山乡近十余年间的巨变历程，展示了它最初开发小水电造成江河断流、鱼虾灭绝，到适度的生态保护，再到充分利用良好生态条件，发展乡村旅游，蹚出了乡村振兴新路子的艰苦蜕变，从而演出了一支生态保护与乡村振兴的协奏曲。该小说既是对当今时代大潮的文学展演，也是对中国生态小说的新贡献。

对生态保护与乡村振兴的两难困境及其破解之道的细致呈现，是《金翅鱼之歌》首先值

得关注的核心主旨。小说中的山乡地处金华的偏僻处，交通不便，资源匮乏，经济发展深受制约。按照高峰乡长和雷震富这样的生意人看来，开发金塘河修建水电站，靠山吃山靠水吃水，天经地义。然而小水电站对河流生态的破坏显而易见，河道断流，金翅鱼无法洄游，流域内的动物生态毁坏殆尽。不过，陈集益并未停留在对生态破坏的简单控诉上，他试图进入时代洪流中去把握生态文明转型的可能性。因此，他让小说主人公陈集科再次回到故乡，王乡长听从了陈集科的建议，把保护金塘河与金翅鱼、扶贫工作、旅游开发结合起来。结果，以金翅鱼洄游为观赏点的山乡生态之旅搞了起来，极大地带动了当地乡村的经济发展。生态保护和乡村振兴两个宏大的历史命题不再构成非此即彼的两难困局，而是双向奔赴，互相玉成，同频绽放。

对生态守护者的人格塑造是《金翅鱼之歌》另一个重要的艺术贡献。该小说中，陈集科和李钢是富有时代典型性的两个生态守护者。陈集科从山乡走出来，北漂至京，成为房地产公司设计工程师，本来可以对故乡的金塘河与金翅鱼不闻不问。但是他却偏偏对故乡一往情深，矢志守护金塘河与金翅鱼，不惜冒天下之大不韪，逆时抗命，守护正道。即使被高乡长斥为“最不受山乡欢迎的人”，受到雷震富等人的威逼利诱，还因为帮助金翅鱼洄游被

水电站工作人员打伤，他都没有退缩，也不后悔。更重要的是，他不但具有理想主义精神，而且具有务实的实践精神，他为水电站设计鱼道，为山乡积极谋划生态旅游项目，最后甚至成为全国水电站重要的鱼道设计者。可以说，陈集科是不负时代重托的生态保护者。与陈集科相映成趣的是李钢。他没有接受过多少教育，年轻时曾是金塘河下游赤骑镇的街头混混，后来开五金厂也算是致了富，但是亲眼看到河水污染、环境污染、儿子因为重金属污染而成为痴呆儿后，他意识到了保护环境的重要性，遂关闭自己的五金厂，投身环保事业，把环保事业视为人类向大自然的赎罪。李钢的父亲因为水污染得了膀胱癌，无钱治疗而服毒自尽；李钢自己也因为保护金翅鱼，与人打架，被判入狱两年。但个人命运的悲惨并不能阻止李钢对生态守护事业的倾心奉献。陈集科和李钢两个小说中的生态守护者形象，与现实中的索南达杰、徐秀娟等生态守护英雄一样，谱写出了当今生态保护领域的悲壮坎坷与高调理想，具有震撼人心的时代典型性。

当然，陈集益的《金翅鱼之歌》既是在书写当前生态守护事业的艰难与崇高，也是在发掘一种引领人们超越消费主义社会的自强不息的理想主义精神。小说中，李钢曾说他要保护金翅鱼，是因为他觉得金翅鱼洄游是一种九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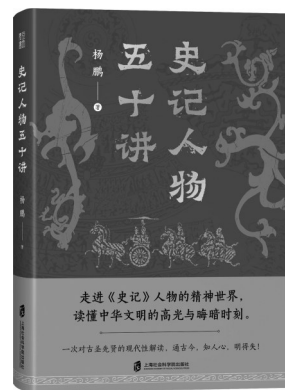
□汪树东

不悔、一往无前的精神，是一种昂扬向上的精神。而马莉和陈集科在保护金翅鱼的过程中彼此相爱，也是被他那种自强不息的精神所感染。马莉在陈集科陷入沮丧时，会用“道之所在，虽千万人，吾往矣”的话来激励他。最后陈集科明白，“他不是一个孤单的个体，他能够从一个埋头画图纸的建筑设计师，一步步成长为一个付诸实际行动的环保志愿者，一个鱼类洄游通道设计者，是冥冥之中有一股力量在推着他前行。这股力量如此强大，就像大自然召唤着普天之下的洄游之鱼在特定时间、特定地点集结，它们跨越江河湖海，飞跃一道道瀑布，历经千难万险，勇往直前……”至此，《金翅鱼之歌》就远远超越了单纯的生态题材，进入了人类恢宏壮阔的理想主义天空，闪烁出星辰大海般的璀璨光芒。

从艺术上看，陈集益的《金翅鱼之歌》重申了现实主义小说的艺术魅力。该小说靠的不是炫奇炫技，依赖的是对时代精神的精准把握和诠释，是对当下生活主潮的细密书写和悲悯同情，是情节的平稳推进与对生活本身的戏剧性的领悟。整体看来，该小说与近年来陈应松的《森林沉默》《豹》、王怀宇的《血色草原》、老藤的《北漳》《北爱》、吴仕民的《旧林故渊》、邹瑾的《地坤》等生态长篇小说构成了较好的文学场呼应，极大地拓展了当代生态小说的题材疆域和艺术韵致。

□赵显华

以史为镜，应以人为镜



2024年4月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杨鹏
《史记人物五十讲》

《史记》是我国首部纪传体通史，被称作“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司马迁摆脱了原有的“大事编年体”写法，围绕人物展开叙事，历史从此变得鲜活。

从黄帝到汉武帝的3000年，《史记》谈及人名4000多个，如此多的人物，现代读者可能有所困扰。而《史记人物五十讲》，选取了具有代表性的人物，可以让读者更加清晰地理解《史记》和这段历史。

杨鹏是哈佛大学亚洲中心的研究学者，曾从事过传统国学与西方宗教的对比研究工作。或许正因如此，杨鹏对于先人的精神世界有着更为深刻的理解与关注，用全新的角度对《史记》里的人物进行了分析与解读。

书中大体遵照了时间顺序，由夏商的大禹商汤写至春秋的五霸争雄，再由战国的诸子百家写至秦汉的秦皇汉祖。据作者自述，他写作的核心目的，是为了回答在翻阅史书，面对这些“古老的先王、圣人、思想家”时，内心所浮现起的一个问题——“我们是承继了先人的伟大，还是重复着他们的局限？”

如何理解先人的世界观，关系到我们如何理解历史，更进一步地看，关系到我们如何理解当下。因此，作者对于《史记》人物的讲解，实则是以人物为脉络，去分析一个时代到另一个时代之间社会思想的变革。作者对于人物精神世界的关注，是因为作者相信，杰出个体的思想，是值得管中窥豹的，个体间的思想变迁反映了社会的思想变革。而只有读懂了先秦时代社会思想的变迁，才能读懂先人的伟大与局限，获取当下的经验与智慧。

杨鹏的文笔精练，偏重于人物概括性的总结。面对人物复杂的生平，他快刀斩乱麻，仅

仅挑选其中有代表性的经历，以此进行人物的品评。这样的举措，建立在对历史人物的全面整体的把控之上——若是对书中四十多个人物逐一进行笼统的介绍，难免会显得泛泛而谈，缺少重心。而抓取角色在历史上的闪光点，反而让史书里的人，变得更像是历史上那个活生生的人。历史的一个侧面，已经足以定格一个人物。

我很喜欢熊十力先生的一个观点：史书是作史者价值观的体现。作史者所表现出的思想，本身就反映了时代变迁所留下的烙印。从这个角度来看，这本书不仅仅是评判了《史记》中所记载的那些人物，太史公司马迁同样是作者的评判对象。书中第48讲的标题是《司马迁对孔子的褒与贬》，在这一章节中，作者指出，在《史记》一书中对于孔子的描写，多处是明褒实贬的，单独来看，或是褒扬，但若是结合孔子的人生轨迹，其中的贬损便显而易见了。

为何太史公要用这样的笔法去书写孔子呢？首先，在官方层面上，此时的汉朝已经开始了“独尊儒术”的进程，孔子在官方与民间都有着崇高的地位，直接地批评，多少显得不合时宜。其次，太史公本人所崇尚的，是黄老之道，面对孔子重形式、重表象的思想，产生贬损

之情，也是理所应当。在《史记·老子韩非列传》篇中，便记载了老子批评孔子固守形式而忽视动机取向，固守外在而忽视内质的倾向。无论这一段历史是否真如太史公笔下所写，但太史公将其纳入汗青这一举措，无疑表现了他的价值观。

难能可贵的是，太史公没有因为自身的价值观就否认孔子的功绩，作者也没有因为太史公的价值观去否认《史记》的真实性，而是深刻地分析动机与诱因，在“承继了先人的伟大”的基础上，摆脱了旧有的局限，用全新的眼光对其进行审视。在我看来，作者借这一章想要向读者说明的，是我们应该如何看待这样的历史认知对我们的塑造。

在这五十篇讲解中，作者反复强调的一个概念是“历史记忆”，历史的记录塑造了我们的集体记忆，这样的记忆，让我们继承了先人的伟大，却也难免同样陷于前人的桎梏之中，唯有让思想与社会一同变迁，方能以史为鉴；不然，历史也不过是故纸堆中衰朽的文字罢了。

在历史的集体记忆之外，同样少不了来自个体的解读，而这本书，正是作者作为个体的解读，提醒我们以史为镜，应以人为镜。作者又何尝不是在以太史公为镜呢？

□胡月

一部妙趣横生的科学史



《科学外史 IV》《科学外史 V》
江晓原著
中信出版集团
2024年3月

《科学外史 IV》《科学外史 V》是一套妙趣横生又经得起读者反思的“科学史八卦”，创建中国高校第一个科学史系的江晓原教授，延续5年前那种可爱的幽默感，将伟大的神

坛与肃穆的祭坛再次同时推到“好奇者”面前，让人在字里行间轻松且从容地穿梭于多个时空的多个学科，感知到有深度的知识也可以极为有趣，同时，恍然大悟——“我们可能仅是知道，但未必知道如何鉴别”，学会质疑、记得怀疑，远比盲目“吸收”更值得成为时代精神。

奥本海默的经历只是科学史上并不罕见的“人性丑闻”，换言之，我们认为科学家如宗教圣女般“纯洁无瑕”也是天真且无知。

科学成就与个人私德的“偏离”，有可能呈现出令现代人咋舌的事实，如玛丽·居里和丈夫的学生保罗·朗之万的婚外情；薛定谔和他那些如花似玉的情妇之间的风流韵事，当然，更让人“津津乐道”的，恐怕是燕婉之欢后的闲暇时光，创立了“稳定量子力学乾坤”的薛定谔波动方程；2017年关于爱因斯坦传记的美剧《天才》第一集，则是把“吟猿抱树”升华到一种无缘生津的境界。

在《科学外史 IV》的“牛顿外传”里，我们看到了这位天才的另外好几面——造币厂督办和经济警察、微积分发明第一人的捍卫者、反胡克斗士、“最后的炼金术师”。牛顿与莱布尼茨的“微积分发明第一人”之争，背后必

然牵扯到英国和法国这对“世仇”间的国家荣誉之争。

《科学外史 IV》提到，莱布尼茨是1684年10月发表了数学史上第一篇关于微积分的内容，但牛顿早在1669年就已写成。迟迟未发表的原因，除了牛顿内敛的性格，还在于同时代另一位科学家、时任皇家学会实验主任、牛顿的顶头上司罗伯特·胡克的“嫉贤妒能”。牛顿30岁就已经入选英国皇家学会会员，这让一直混资历才平步青云的“老学阀”胡克情何以堪？如古今中外所有心胸狭窄却居高位者一样，胡克对这位在科学界初试啼声的后辈各种泼冷水。更令牛顿意想不到的，是当时的另一位学界大佬、荷兰科学家克里斯蒂安·惠更斯也站在了胡克阵线。

连续“受伤”，牛顿心灰意懒，一度不愿发表当时已经成型的微积分方面的发现，也就为数年后的“牛莱之争”埋下了伏笔。所谓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等到1687年，牛顿出版了《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后，开始了“老实人的反击”——那是一句话和一幅画。“如果我觉得比別人更这些，那是因为我站在巨人的肩膀上。”世人习惯将牛顿的这句名言视为谦虚警句，却忽略了这是牛顿对身材矮小、其貌不扬、

风流成性的“大反派”胡克的嘲讽。绅士的回击自然要用“优雅的软刀子”，让对方不舒服却从表面挑不出一点毛病——恰如“等我当了皇帝就封你当太子”。等到了1703年，胡克去世，牛顿当选为皇家学会会长，另一项复仇悄悄启动——学会仅有的那幅胡克画像在皇家学会迁往新址途中离奇失踪了。

瞧，牛顿也是人，是个有脾气但更有心机的男孩。

书中极为全面的批判性解读，让人感受到醍醐灌顶的畅快，而如这样使得神刊走下神坛，成为“思想祭坛”上的供品，帮助个体成长，也是一种难能可贵的“质疑”精神——它恰恰是这个遍地娱乐、急于思考的年代极为稀缺的。科学不是没有错误的，科学家也不是高不可及的。这样的事实如果以论文形式进行宣讲，必然显得曲高和寡。亲近大众的形式自然是由浅入深——像《科学外史 IV》《科学外史 V》这样以八卦展开，以趣闻入手，通过无情剖析科学的前世今生和科学家的“粗语趣闻”，破除大众的盲目迷信和无端崇拜。最后希望达到的目的，自然是作者江晓原在书中无声提及的——全面看待科学、科技问题，时刻保持理性、警惕和反思。